展位申請程序資料(只限新申請)

展位申請截止日期已延長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遞交申請表格

申請者必須於截止日期或之前經網上參展商服務表格登記系統，或以下列途徑提交已簽署的申請表格、貴 司的有效商業登記證副本和產品目錄 / 圖片至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展覽部。

- 電郵: hkjmashow@jewelry.org.hk 或
- 傳真: (852) 2362 3647 或
- 郵寄/送交: 香港九龍紅磡民裕街 51 號凱旋工商中心第二期二樓 G 室

繳費指引

1. 提交申請表格後，帳單將透過電郵發送至表格上的聯絡人郵箱。
2. 請根據帳單上列明的繳費方式繳付全數費用。
3. 劃線支票或銀行本票，收款人為「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有限公司」
4. 如繳付方式為電匯或戶口存款，申請者必須在付款後以電郵或傳真提供相關匯款或存款確認文件作為繳費證明。主辦機構有權因申請者沒有提交付款證明而拒絕或取消其展位申請。
5. 如申請者於截止日期後仍未付清參展費用，其申請將被視為自動放棄申請展位而不作另行通知。或如申請者於截止日期後繳付參展費用，其申請將被當作遲交申請處理，主辦機構並不保證能提供所需的展位。

展位申請確認

當主辦機構已收到費用，會發送確認電郵通知申請者。此確認電郵只確認接受其展位申請，並不代表確認其展位或轉角展位的申請是否成功。如申請者於繳費後沒有接收到確認電郵，請聯絡本會。在展位申請截止後，申請者不得更改其申請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參展公司名稱、展位面積、展位轉角數量和展區。

備註: - 任何不完整、內容不清晰、不正確聯絡資料或欠缺恰當文件的申請將不被處理。
- 主辦機構於截止日期後所收到的申請表格/所需文件/全數費用，一律將被當作遲交申請處理。主辦機構並不保證能提供所需的展位。
- 所有申請日期以主辦機構所收到申請表格的日期作準。

參展權抽籤會(如需要)

所有新申請公司最多可申請的展位面積為 36 平方米。如展位數目不足夠提供予所有新申請者，我們將於 2025 年 8 月舉行參展權抽籤會以決定新申請者的參展資格。結果將透過電郵發送給所有新申請者，如未能收到電郵的新申請者，請與本會聯絡。

參展權抽籤政策

參展權將以公開抽籤形式決定。每位新申請者會按其獲得的分數而分配對應的號碼數目以在參展權抽籤會中作抽籤之用。分數計算如下:

- 2025 年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的會員: 2 分/ 非會員: 1 分

轉角展位權

轉角展位取決於供求情況，並不保證能成功分配。轉角展位的使用權將根據展位抽籤會的規則而分配。成功獲得轉角展位權的參展商必須選擇轉角展位。所有轉角展位申請以最終展位分配分組文件為依歸，參展商屆時不能撤回或取消其轉角展位申請。最後一個轉角展位將按照“揀位次序的狀況”分配給最後一位成功獲得轉角展位權的參展商，參展商不得撤銷申請或提出任何追索。未能成功獲得轉角展位的參展商將獲退還轉角展位的費用。

展位抽籤會

展位抽籤會將於 2025 年 9 月舉行。有關安排將於展位抽籤會五個工作天前以電郵通知各參展商。

展位抽籤會將分為兩部分：

第一部分 – 展位揀選次序抽籤會

展位揀選次序將以公開電腦抽籤形式進行，並由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本會)代表監督。歡迎參展商出席抽籤會。基於抽籤結果，各參展商將被分配於不同時間出席展位位置揀選會。我們將透過電郵通知各參展商展位揀選次序的抽籤結果和其出席展位位置揀選會的時間。

第二部分 - 展位位置揀選會

建議參展商根據展位揀選次序抽籤（第一部分）結果所分配的時間和日期，抽空出席展位位置揀選會，以便參展商於展位揀選會中根據展位圖的最新狀況選擇其展位位置。

未能出席展位位置揀選會的參展商必須填寫展位位置意願表，並於指定日期前提交至本會負責同事。本會代表將根據參展商所填寫的意願表揀選其展位位置，但一切最終結果將以現場實際可選擇的位置而定。本會擁有絕對權力為參展商因所有意願展位位置被揀選或沒有提交意願表或未能準時出席展位揀選會而代表該參展商揀選展位位置而不得異議。

展位抽籤政策

1. 申請較大展位面積的參展商可優先揀選其展位。
2. 如兩位或以上參展商申請相同展位面積，申請較多轉角位數量的參展商可優先揀選其展位。
3. 當參展商申請相同展位面積及轉角位數量時，則以計分形式決定先後次序。
4. 計分方式分為兩部分：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會員 和 參展年資分。
   - 申請公司於 2025 年為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的普通會員或附屬會員將獲得 1 分。
   - 參展年資分只計算近 5 年內(2020, 2021, 2022, 2023 & 2024)的連續參展年資分，每參展 1 年可獲得 1 分，最多可計算連續 5 年。 如 5 年內曾退出展覽，分數將重新計算。
5. 較高年資分的參展商可優先揀選其展位。
6. 當參展商的年資分相同時，則會以公開電腦抽籤形式決定各參展商的展位揀選次序。
7. 成功獲得轉角展位權的參展商必須選擇轉角展位。所有轉角展位申請以最終展位分配分組文件為依歸，參展商屆時不能撤回或取消其轉角展位申請。最後一個轉角展位將按照“揀位次序的狀況”分配給最後一位獲得轉角展位權的參展商，參展商不得撤銷申請或提出任何追索。未能成功獲得轉角展位的參展商將獲退還轉角展位的費用。。

展位抽籤政策只供參考。如有需要，香港珠寶製造業廠商會保留權利以在其認為有序運營展覽會所必需的任何時候，對本政策進行解釋，更改和修正，並發佈追加規則及規定。本會擁有最終解釋和決定權。

備註:

- 如申請者需更新或更改已遞交資料，請電郵至 hkjmashow@jewelry.org.hk 與本會聯絡。
- 請確保所提供的電郵正確無誤及允許本會電郵發送有關其展位申請的確認及展覽的任何最新資訊。

❖ 如貴司未有收到本會對其展位申請的回覆，請立即電郵至 hkjmashow@jewelry.org.hk 與本會聯絡。